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5-026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琴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5-09-28	2025-12-05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唐纓	副总经理	2025-09-29	2025-12-05	退休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琴女士离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琴女士离任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人数均低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的人数，公司将尽快完成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刘琴女士和唐纓女士已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做好相关工作交接。截至本公告日，刘琴女士和唐纓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



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刘琴女士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唐纓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琴女士、唐纓女士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并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何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何刚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30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何刚先生，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四川九洲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发展工作组办公室主任；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管委会办公室主任；深圳市九洲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九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依顿（中山）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依顿（中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皆耀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依顿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依顿（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2025年9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何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